



酝酿二十载 今朝动真格

代表委员把脉公车改革那些事儿

两会热点

核心提示

□据 新华社北京3月5日电

5日,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“启动公务用车制度改革”,意味着酝酿已久的公车改革已提上了本届政府今年的工作日程。从20年前首次提出,到如今的正式启动,政府工作报告中短短十个字表述让公车改革这一老话题迅速升温。这场改革究竟如何全面铺开?结合部分地区车改后出现的新情况,部分全国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对即将开展的公车改革纷纷建言。



(资料图片)

1 公车补贴:莫让创新变“创薪”

江西省新余市市委常委、市车改办副主任胡永良介绍,当地车改后,会发放补贴。个人公务交通补贴标准,按照级别分为9档,每人每月的补贴从300元至2500元不等。

全国人大代表高亚飞认为,与公交车、出租车等价格相比,每月两三千元的车补标准显得过高,难

免被质疑为“创薪”。但如果标准过低,可能打击公务人员下基层的积极性。

全国人大代表张兆安说,公车货币化改革需要一个规范和相对统一的车补标准,这个标准应经过调查测算、严格论证,并报请人大审核批准,最终确定。

2 公车拍卖:如何防止“假拍”?

2013年,全国累计举行机动车专场拍卖12032场,成交59.56亿元,同比增幅高达32.3%。业内人士预测,随着“史上最严车改”的推进,将有更多的车被委托拍卖。

有代表委员认为,如果此类拍卖不够公开透明,出现暗箱操作,或将导致国有资产贱卖流失。

此前在公车拍卖中,各地都在探索拍卖形式,合理安排拍卖批次,采取网络拍卖等公开拍卖方式,确保国有资产保值。

全国政协委员杨健说,政府公车今后几年将大规模进入市场,拍卖行业急需设立一套完备的公车拍卖流程。

3 公车改革要避免“换个马甲”

记者采访了解到,部分地方公车改革后,一些职能部门或领导以“借用”的名义,长期使用企业的车。湖北省统计局副局长叶青说,公车虽然入了库,但企业“公车”在增加——用车的是政府官员,买车养车的是企业。

全国人大代表张兆安说,有

的部门在公车改革后,领导干部为了少花下发的补贴,为自己“创收”,出现“懒政”现象,减少公务出行,甚至让下级单位或企业派车接送。

全国人大代表耿学梅认为,在车改过程中,要严格监管改革后的反弹与转嫁。

4 公车照坐、补贴照拿的尴尬如何了?

在公车改革中,部分地区虽然“砍”了许多公务用车,但采购汽车的数量仍在增加,个别干部甚至拿到相当于工资水平的交通补贴,还公车照坐。

这首先是缘于公车标识太小,市民都不好找。许多市民质疑:“所谓的公车标识连看都看不到,群众又怎么进行监督?”

全国人大代表、铜陵市市长侯淦珉说,车改必须坚定打造“阳光公车”,用监督之力增强改革动力。一方面,现有公车数量、公车经费应该向社会公布;另一方面,全面推行公车统一标识,让所有公车亮出身份,有效遏制私用滥用现象。

5 公车改革全覆盖,还有多远?

全国人大代表张育彪说,在中央明确取消一般公务用车之后,有的地方公车的预算支出出现下降,但有的地方仍然在新购公务用车。

侯淦珉说,当前公车改革遇到的难题,本质上是政府自身一项改革问题,真正受到影响的主要是领导干部,这是最主要的阻力。此外,司机安置、部门之间及领导之间的差异问题,也是推进改革的难题。

张育彪建议,应让人大代表和公众提早介入预算编制,对故意拖拉不执行公车改革的地方必须予以惩罚,以强力在全国迅速推开。

人社部副部长何宪:

公务员薪酬改革正在研究

□据 新华社

全国政协委员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副部长何宪6日表示,公务员工资制度改革还处在研究阶段。改革应当重点研究解决工资结构、地区差距等四个方面的问题。

3月5日,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作政府工作报告时指出,将“改革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制度”。何宪是在参加完小组讨论会后作上述表述的。

何宪指出,一是要解决工资结构不合理的问题,使得基本工资占主体,优化工资结构。二是缩小地区之间的差距,形成合理的地区之间工资关系,建立艰苦边远地区津贴增长机制。三是工资分配要注意向基层倾斜,稳定在基层工作的干部队伍。四是处理好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制度保险的关系,做好这方面的衔接工作。

针对大家对公务员工资水平的不同看法,何宪指出,还将尽快研究、建立公务员与企业同类人员工资的调查比较制度。

防控“互联网金融诈骗”须立法

□据 新华社

全国人大代表、中南传媒董事长龚曙光6日在分组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时表示,由于相关法律的缺失,导致多种互联网金融业务处在“灰色地带”,带来风险。他说:“互联网金融如果不立法进行规范,就有可能出现互联网金融诈骗集团。”

龚曙光表示,这些风险体现在:第一,不少互联网金融企业超范围经营,甚至涉嫌非法吸储、非法集资等;第二,法律缺失留下监管真空,互联网金融机构的运营蕴藏着道德风险、技术风险、操作风险、信用风险等;第三,涉网金融犯罪现象不断出现,比如洗钱、诈骗等。

龚曙光建议,尽快出台《放贷人条例》《电子资金划拨法》《网络购物条例》《网络借贷行为规范指引》等相关的法律法规。

6层电梯洋房 | 好楼层,好位置,期待您的到来!

1.紧邻新区行政中心 2.定鼎门遗址博物馆旁 3.便利交通 4.尊享成熟社区一切便利条件

黄金旺铺 火爆预约中

◎龙门大道、广利街、古城路、定鼎门遗址博物馆旁

◎40m²~2000m²多种面积,可自由分割

咨询热线 0379-65236666 65236888 售楼中心:洛阳新区龙门大道与宜人路交会处

开发商:洛阳帝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本宣传品图片及文字仅为邀请,不当然构成合同 具体事宜以合同为准。



洛房商预字第Y1-104号